

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通证券”或“本公司”）作为 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

本公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912号地铁大厦第5、25、26、27层

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注册资本：261,518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负责轨道交通项目的工程投资、建设、工程咨询、设计、负责轨道交通的营运；负责轨道交通的通讯及其他特许经营权的经营；负责轨道交通项目周边相关资产经营管理；负责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融资业务；负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负责国

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资质证或其他批准文件经营）

股权结构：控股股东是南昌市国资委，南昌市国资委出资额为225,000.00万元，其中货币215,000.00万元，土地10,000.00万元，持有股权比例占86.04%；第二大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出资额为36,518.00万元，持有股权比例占13.96%。

跟踪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9年6月18日出具的《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445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2015年8月5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洪轨债02”，证券代码为1580193；2015年9月21日在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洪轨02”，证券代码为127240。

（二）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30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截止本报告发布之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6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18年至今已披露情况如下：

- 1、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2019 年 6 月 18 日）；
- 2、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9 年 4 月 30 日）；
- 3、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 4 月 30 日）；
- 4、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8 年 8 月 31 日）；
- 5、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2018 年 8 月 31 日）；
- 6、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2018 付息公告（2018 年 7 月 30 日）；
- 7、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18 年 6 月 26 日）；
- 8、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2018 年 6 月 25 日）；
- 9、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18 年 6 月 12 日）；
- 10、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 4 月 28 日）；
- 11、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 年 4 月 28 日）。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19）审字第 1201064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18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

报告及其附注。

1、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879,933.01	903,757.60
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427,563.36	369,733.24
流动比率	2.06	2.44
速动比率	1.42	2.11
资产负债率	44.65%	45.21%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06 和 2.44，由于流动负债增加导致流动比率略有下降；2018 年末发行人速动比率为 1.42，较 2017 年末的 2.11 下降-32.83%，由于存货（发行人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成本）增加 15.01 亿元，导致扣除存货后的流动资产减少，速动比率下降。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4.65%和 45.21%。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发行人资产规模呈逐渐增长趋势，资产负债率略微下降。

2、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8.08	6.78
营业成本	7.54	4.31

利润总额	10.33	15.29
净利润	10.11	1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4	1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	1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1	-4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8	43.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8	44.57

2018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度减少 32.50%、33.96%以及 31.12%，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相对上年减少 4.77 亿元人民币，导致净利润降低。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品种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到期兑付日
企业债	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5.08.03	5+5+5 年	36 亿元	5.07%	2030.08.30
企业债	2016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6.06.29	3+N 年	5 亿元	5.27%	2019.06.29
中期票据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2018.01.29	5 年	5 亿元	6.10%	2023.01.29

	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					
中期票据	南昌轨道交通集 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	2019.01.23	5 年	15 亿元	4.28%	2024.1.23
绿色中期 票据	南昌轨道交通集 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绿色 中期票据	2019.02.26	3+N 年	5 亿元	5.00%	2022.02.26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5 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